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08月29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半年度报告》。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01月01日起至2019年0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合磐通	
基金主代码	0019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01月24日	
基金管理人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7,916,413.67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合磐通A	嘉合磐通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957	00195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4,760,052.12份	143,156,361.55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流动性和风险的前提下,积极主动配置固定收益类资产,并在此基础上精选权益类资产,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国家宏观政策方向、市场流动性、利率变化趋势、行业和企业盈利、信用状况及其变化趋势等因素的动态分析,在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内,对各大类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进行评估,从而确定固定收益类资产和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跟踪影响资产配置策略的各种因素变化,动态调整各大类资产配置投资比例,力争在风险水平相对平稳的基础上,优化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崔为中	李帅帅
	联系电话	021-60168288	0755-25878287
	电子邮箱	cuiweizhong@haoamc.com	LISHUAISHUAI130@pingan.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0603-299	95511-3
传真		021-65015077	0755-82080387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广纪路738号1幢329室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A楼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
邮政编码		200082	518001
法定代表人		郝艳芬	谢永林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haoamc.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A楼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南京西路1266号恒隆广场2期25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2019年06月30日)	
	嘉合磐通A	嘉合磐通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052,497.59	2,725,737.25
本期利润	2,889,110.51	2,800,757.7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38	0.045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5.11%	4.3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80%	4.7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7,410,728.57	8,875,485.62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646	0.062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2,743,583.40	152,744,207.1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96	1.067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6.96%	6.70%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8年1月24日,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嘉合磐通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40%	0.18%	1.30%	0.22%	0.10%	-0.04%
过去三个月	2.33%	0.15%	-0.43%	0.29%	2.76%	-0.14%
过去六个月	4.80%	0.12%	5.60%	0.30%	-0.80%	-0.18%
过去一年	4.76%	0.17%	4.04%	0.29%	0.72%	-0.1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96%	0.15%	1.50%	0.28%	5.46%	-0.13%

嘉合磐通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39%	0.18%	1.30%	0.22%	0.09%	-0.04%
过去三个月	2.30%	0.15%	-0.43%	0.29%	2.73%	-0.14%
过去六个月	4.72%	0.12%	5.60%	0.30%	-0.88%	-0.18%
过去一年	4.61%	0.15%	4.04%	0.29%	0.57%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70%	0.13%	1.50%	0.28%	5.20%	-0.1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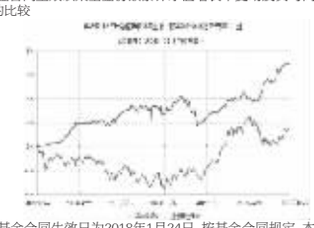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8年1月24日,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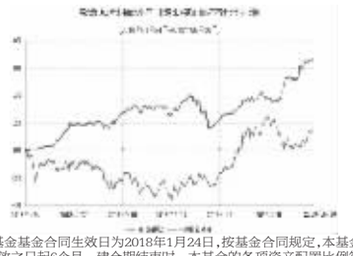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8年1月24日,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合基金"或"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2014]621号文许可,依法设立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2014年8月8日,嘉合基金正式公告成立于上海,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3亿元,经营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9年6月30日,嘉合基金股东为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慧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智勇仁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主要股东为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慧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均为27.27%。

嘉合基金投研团队汇聚众多行业精英,团队成员不仅具有良好的教育背景,而且具备多年金融行业从业经历,积累了丰富的投资管理经验,从而以战略性的思维和国际化的眼光,敏锐把握市场变化。

截至2019年6月30日,嘉合基金旗下共管理8只公募基金,包括嘉合货币市场基金、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睿金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锦程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锦创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消费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季慧娟	嘉合货币市场基金、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01-24	2019-06-04	12年	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同济大学经济学学士,拥有12年金融行业从业经验。曾任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员,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兼研究员,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2014年12月加入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于启明	固定收益部副总监,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货币市场基金、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03-13	-	12年	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厦门大学经济学学士,拥有12年金融从业经历。曾任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和宝盈祥瑞养老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6月加入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李国林	权益投资部副总监、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锦程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消费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01-25	-	21年	浙江工商大学经济学硕士,拥有21年金融从业经历。曾任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总监兼研究总监、上海凯石益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事业部总监,2018年加入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汪静以	嘉合货币市场基金、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06-11	-	7年	山东大学经济学、法学双学士,拥有7年金融从业经验。曾任职于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部。2015年加入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1、季慧娟的"任职日期"为合同生效日。因公司内部调整,自2019年6月4日起季慧娟不再担任嘉合磐通基金经理,相关事项已公告。

2、于启明、李国林、汪静以的"任职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

3、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年二季度,国内宏观数据波动较大。四月公布的金融、经济数据均超市场预期,但从五月公布的经济数据来看,金融、制造业PMI、出口、消费等数据几乎全面回落,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重。二季度流动性仍旧保持合理宽裕状态,但货币政策会议重提把好货币供给总闸门,不搞"大水漫灌",因此季内流动性小幅波动。五月底,包商银行被托管,为防止风险进一步蔓延,央行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投放流动性,因此二季度末资金整体宽松,但是流动性分层情况仍然较为严重。在金融、经济数据回升以及货币政策调整预期下,四月初,债市经历深度调整,收益率迅速回升。四月底,随着国内经济数据回落以及中美贸易战冲突升级,债券收益率再度回落。随后,债券市场走势较为纠结,一方面,在美债收益率快速下行、贸易战以及经济基本面表现不佳使债券市场有做多动力。另一方面,在货币政策是否持续宽松以及包商银行托管影响路径不明朗背景下反复回调,因此之后债券收益震荡下行。

组合在报告期内以利率债、AAA信用债及高评级存单为主要投资标的,适度拉长久期,增厚组合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嘉合磐通A基金份额净值为1.0696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8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60%;截至报告期末嘉合磐通C基金份额净值为1.067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7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6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9年上半年,债券市场先抑后扬。4月底以前,受宏观经济有所企稳和权益市场反弹的影响,债券市场出现了明显调整,中长久期利率债较年初收益率低点上行幅度普遍在30bp以上,尤其是3月末PMI数据反弹幅度超预期使得调整幅度明显加快。5月以后,受宏观经济再度走弱等因素的影响,收益率再度回落。5月下旬包商银行被接管事件,造成信用分化,信用利差走扩。

展望2019年下半年,我们认为债券市场收益率中枢大概率趋于下行,信用利差大概率趋于走阔。我们认为,3月很可能是2019年内经济最强势的月份,此后随着货币、减税、地方债发行提前等多种利好效应的边际减弱,经济将再度回落寻底。宽货币再在全球性降息周期背景下也更显得顺理成章。债券收益率有望继续下行。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会成员具有3年以上的基金及相关行业工作经验、专业技术技能,并且能够在估值委员会相关工作中保持独立性。估值委员会负责制定、更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

估值委员会下设估值工作小组。估值工作小组充分听取相关部门的建议,并和相关托管人充分协商后,向估值委员会提交估值建议报告以及估值政策和程序评估报告,以便估值委员会决策。

估值政策经估值委员会审阅同意,并经本公司总经理批准后实施。

基金运营部按照批准后的估值政策进行估值。

除了投资总监外,其他基金经理不是估值委员会和估值工作小组的成员,不参与估值政策的决策。但是对于非活跃投资品种,基金经理可以向估值工作小组提供估值建议。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对于在交易所上市的证券,采用交易所发布的行情信息来估值。对于固定收益品种,采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算估值工作小组免费提供的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来估值。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为: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两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两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自2019年1月10日起至2019年3月20日止,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人民币五千万元。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复核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9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247,724.57	214,905.63
结算备付金	5,076.75	463,073.27
存出保证金	28,879.06	65,565.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9,720,000.00	73,738,786.71
其中:股票投资	-	881,953.1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89,720,000.00	72,856,833.6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0,200,163.5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29,748.87
应收利息	2,636,685.25	1,537,958.7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569,926.76	198.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98,258,292.39	106,450,400.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9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873,729.40	28,499,757.25
应付证券清算款	-	302,479.09
应付赎回款	3,689,050.87	672.70
应付管理人报酬	75,521.91	26,442.15
应付托管费	18,880.46	6,610.53
应付销售服务费	9,425.66	6,539.48
应付交易费用	34,707.97	76,236.79
应交税费	1,124.33	1,231.52
应付利息	2,927.28	21,467.34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5,134.00	280,000.08
负债合计	22,770,501.88	29,221,436.9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57,916,413.67	75,793,707.81
未分配利润	17,571,376.84	1,435,256.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487,790.51	77,228,963.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8,258,292.39	106,450,400.82

注:报告截止日2019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681元,A类基金份额净值1.0696元,C类基金份额净值1.0670元,基金份额总额257,916,413.67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114,760,052.12份,C类基金份额143,156,361.55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8年01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06月30日
一、收入	6,439,614.03	3,830,507.80
1.利息收入	2,314,238.49	2,651,426.9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0,842.80	48,958.54
债券利息收入	2,231,223.18	1,531,918.6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72,172.51	1,070,549.72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209,728.07	898,981.4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83,368.66	49,572.3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2,926,359.41	840,929.0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8,480.0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1,633.40	279,734.77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4,014.07	364.72
减:二、费用	749,745.79	942,252.87
1. 管理人报酬	234,633.52	255,727.74
2. 托管费	58,658.36	63,931.94
3. 销售服务费	31,111.05	156,023.53
4. 交易费用	55,681.73	81,353.94
5. 利息支出	285,013.38	252,107.9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85,013.38	252,107.98
6. 税金及附加	1,089.07	3,349.98
7. 其他费用	83,558.68	129,757.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89,868.24	2,888,254.9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89,868.24	2,888,254.93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5,793,707.81	1,435,256.08	77,228,963.8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689,868.24	5,689,868.2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2,122,705.86	10,446,252.52	192,568,958.3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37,607,245.68	17,037,539.50	354,644,785.18
2.基金赎回款	-155,484,539.82	-6,591,286.98	-162,075,826.8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7,916,413.67	17,571,376.84	275,487,790.5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9,828,140.57	-	259,828,140.5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888,254.93	2,888,254.9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0,300,630.45	-1,248,325.92	-181,548,956.3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63,480,147.59	556,920.53	64,037,068.12
2.基金赎回款	-243,780,778.04	-1,805,246.45	-245,586,024.4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9,527,510.12	1,639,929.01	81,167,439.1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蔡奕	沈珂	季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2015年10月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准予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33号)批准注册,根据2017年6月20日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延期募集备案的回函》(机构部函[2017]1571号)进行募集,由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规和《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2018年1月24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59,828,140.5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现金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可持有可转换债券转股所得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也可直接从二级市场上买入股票和权证。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或对投资比例要求有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做出相应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基金定期报告在公开披露的第二个工作日,报中国证监会和基金管理人主要办公场所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2012年11月16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6.4.2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9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2019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2018年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2008]16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b)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c)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d)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e)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f)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g)对基金在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慧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北京智勇仁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8.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34,633.52	255,727.7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7,835.74	8,671.67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40%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年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8,658.36	63,931.94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0%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年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嘉合磐通A	嘉合磐通C	合计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0	15,340.39	15,340.3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	38.41	38.41
合计	0.00	15,378.80	15,378.80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嘉合磐通A	嘉合磐通C	合计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0	140,338.67	140,338.6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	52.23	52.23
合计	0.00	140,390.90	140,390.90

注: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因我司实行费率打折优惠活动,自2018年3月26日起由0.40%年费率下降至0.10%年费率。

计算方法如下:

H=E×年费率/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